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4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2 月 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3,650,405.71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并精选估值合理且具有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类别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管理策略、债券投资管理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管理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管理策略等。 (一) 类别资产配置

本基金根据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预期收益风险的比较判别，对股票（包括 A 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各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以期在投资中达到风险和收益的优化平衡。

（二） 股票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采用行业配置和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股票投资。同时，本基金将根据政策因素、宏观因素、估值因素、市场因素等方面的指标，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适时调整国内 A 股和香港（港股通标的股票）两地股票配置比例。

（三） 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投资策略，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价值发现为基础，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构建债券投资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

（四） 可转换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着重于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基础股票进行分析与研究，同时兼顾其债券价值和转换期权价值。

（五） 可交换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结合对可交换债券的纯债部分价值以及对目标公司的股票价值的综合评估，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交换债券进行投资。

（六） 股指期货投资管理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

	<p>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p> <p>（七）对于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以数量化模型确定其内在价值。</p>	
业绩比较基准	<p>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p>	
基金管理人	<p>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基金托管人	<p>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p>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A</p>	<p>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C</p>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p>010423</p>	<p>010424</p>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p>514,331,406.49 份</p>	<p>39,318,999.22 份</p>

注：本基金的最短持有期为 1 年，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不含该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 1 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不含对日）。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 年持有混合 A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 年持有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705,242.35
2.本期利润	27,953,141.44	2,041,676.9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34	0.051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1,243,906.25	38,076,842.7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46	0.9684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03%	1.37%	4.40%	1.11%	1.63%	0.26%
过去六个月	-4.37%	1.40%	-6.75%	1.19%	2.38%	0.21%
过去一年	-5.22%	1.16%	-11.55%	0.99%	6.33%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4%	1.06%	-6.39%	0.96%	3.85%	0.10%

2、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④		
过去三个月	5.92%	1.37%	4.40%	1.11%	1.52%	0.26%
过去六个月	-4.56%	1.40%	-6.75%	1.19%	2.19%	0.21%
过去一年	-5.60%	1.16%	-11.55%	0.99%	5.95%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6%	1.06%	-6.39%	0.96%	3.23%	0.10%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A:



2.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混合 C: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桑俊	本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部门总经理	2021-12-23	-	13	中国籍，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年9月至2012年5月任国海证券研究所分析师。2012年5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曾任国投瑞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

				<p>优选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精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和盛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投瑞银双债丰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国投瑞银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安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国投瑞银安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

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市场波动较大，但是我们一直延续相对稳定的仓位水平，主要通过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来控制风险和净值回撤。受内外部超预期冲击的影响，尽管股票市场预期混乱并且波动较大，但是我们依然不断地提醒自己，“永远不要线性外推外部冲击的幅度和政策应对的力度”。

在我们的资产配置框架中，在外部冲击可控的背景下和国内“宽货币、宽信用”的金融格局下，A 股市场结构性机会依然存在，风险相对可控。在 2022 年的二季度，市场的走势扭转一季度的颓势，验证了我们的框架和看法。

针对于一季度出现的内忧外患，我们在一季报中罗列了一些潜在的市场忧虑，但是，这些因素当前都呈现出环比改善的趋势：

1) 由于奥密克戎的潜伏时间短，连续的核酸检查成为有效防控新冠疫情大面积扩散的手段，改善生产和物流的同时，提振了消费和出行的信心；

2) 俄乌冲击下的大宗商品价格高企带来了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收缩预期，导致绝大部分商品价格都呈现出冲高回落的态势，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成本冲击和通胀压力；

3) 中美协作下，中概股不计成本的抛售阶段结束；

4) 尽管疫情冲击下“宽信用”的步伐缓慢，但是政策力度和频次持续超预期。

由于存在全社会宏观杠杆率的约束，经济的中期企稳必须依赖于居民加杠杆意愿的提升，除了改善当前居民收入之外，更重要是从中期形成收入稳定而持续改善的预期。当然，无论是政策导向还是市场反馈来看，除了既有财政货币政策发力的托底之外，有条件地国内出行也在稳步放开，在激活消费和服务改善收入的同时，有助于中

长期提高居民和企业投资的意愿，更有助于资本市场的良好表现。

不可否认，与年初相比，由于国内外宏观和行业的变化，很多行业的周期运行和投资逻辑不可避免出现了一些偏差。基于此，我们在二季度做出了相对的调整，在猪周期的布局中，选股逻辑从出栏量高增长变成为出栏低成本。此外，考虑到政府补贴发放对冲了原材料成本的上行，我们再度显著增加了新能源汽车的持仓比例，但是相对于去年我们持仓集中在上游资源和中游电池环节，今年我们转而集中在上游资源和下游的整车环节。基于出行稳步放开的中期逻辑，我们也提前增加了消费行业的布局。

总的来看，我们的持仓依然是基于中国的产业变迁和消费升级，坚持行业相对分散、个股相对集中的风格，重视行业竞争格局和公司治理，弱化传统行业分类的影响，以商业模式和竞争优势为核心导向，在个人能力范围之内，精选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级份额净值为 0.9746 元，C 级份额净值为 0.9684 元，本报告期 A 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03%，C 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4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97,640,379.80	89.30
	其中：股票	497,640,379.80	89.30
2	固定收益投资	25,096,527.40	4.50
	其中：债券	25,096,527.40	4.5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7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285,416.96	4.36
7	其他各项资产	239,777.32	0.04
8	合计	557,262,101.48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2,523,023.40	11.59
B	采矿业	1,332,303.44	0.25
C	制造业	331,304,325.96	61.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606,559.72	2.52
J	金融业	52,685,886.20	9.77
K	房地产业	22,691,692.80	4.2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997,494.00	2.4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6,162.51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3,311.08	0.0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09,620.69	0.0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97,640,379.80	92.2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11	海大集团	699,500.00	41,976,995.00	7.78
2	002466	天齐锂业	329,400.00	41,109,120.00	7.62
3	002756	永兴材料	217,000.00	33,029,570.00	6.12
4	600519	贵州茅台	16,100.00	32,924,500.00	6.10
5	300498	温氏股份	1,307,200.00	27,830,288.00	5.16
6	000568	泸州老窖	98,400.00	24,259,536.00	4.50
7	600132	重庆啤酒	165,236.00	24,223,597.60	4.49
8	600036	招商银行	520,656.00	21,971,683.20	4.07
9	002714	牧原股份	361,820.00	19,997,791.40	3.71
10	002240	盛新锂能	303,200.00	18,301,152.00	3.3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5,096,527.40	4.6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5,096,527.40	4.6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220009	22 付息国债 09	250,000	25,096,527.4 0	4.6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持有“招商银行”，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罚决字【2022】21号，招商银行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违法违规行为，被银保监会罚款 300 万元；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罚决字【2021】16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等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银保监会罚款合计 7170 万元。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公司被处罚事项有利于上述公司加强内部管理，上述公司当前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上述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上述公司基本面。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4,532.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244.4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9,777.3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 一年持有混合A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 一年持有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3,357,449.42	41,016,776.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81,926.82	106,369.1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807,969.75	1,804,146.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4,331,406.49	39,318,999.2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产品特有风险
<p>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p>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p> <p>4、基金财产清算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直接导致触发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及清算条款，对本基金的继续存续产生较大影响。</p> <p>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p>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变更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准予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82 号文）

《关于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机构部函[2020]3219 号）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定期报告及临时公
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咨询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